

# 考試院實地參訪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

## 澎湖海洋生物研究中心座談會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地點：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澎湖海洋生物研究中心

參加人員：

考試院：王委員亞男、詹委員中原、陳委員皎眉、李委員選、周委員玉山、張委員明珠、馮委員正民、蕭委員全政、趙委員麗雲、何委員寄澎、謝委員秀能、周委員志龍、張委員素瓊、楊委員雅惠、蘇副處長清波、董主任信榮、陳專門委員怡君、陳科長莉瑩、陳科長政良、卞科長亞珍、張秘書涵榆

考選部：葉司長炳煌

銓敘部：蔡司長敏廣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黃副處長秀梅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范參事祥偉

澎湖縣政府：許處長明質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陳所長君如、林主任金榮、  
許主任復盛

主持人：陳值月委員皎眉

紀錄：謝蘊紫

## 壹、座談會－綜合討論及意見交流

### （建議事項）

- 一、建議事項提案（一）為利機關業務推展及激勵士氣，建請准予提高本所研究員職務列等。
- 二、建議事項提案（二）建請本所以職員出缺改以聘僱人力進用及約僱船員等 2 類員額，得不計入銓敘部研擬之「聘用人員人事條例草案」第 4 條第 1 項員額比率。

#### （一）水試所陳所長君如：

農委會有 6 個試驗所，研究員所列的職等只有到簡任第十職等，跟其他機構的研究員可以到簡任第十一職等有所差異，所以建議考量不只是水試所，包括農委會所屬其他試驗研究機構的研究員職務列等皆能提高至簡任第十一職等；另外，這可能不完全是考試院的業務，澎湖海洋生物研究中心業務管轄 4 個不同區域，研究人員只有 7 位，其實農委會所屬其他的試驗所改良場也是一樣，需要依靠很多專業技工工友協助試驗或田間現場操作的業務，但技工工友出缺從其他機關移撥過來的都不是很熟悉業務，需要訓練很久才能上手，加上技工工友的進用受到很多的限制，造成人力不足，因此建議放寬專業技工工友出缺後的進用管道，以避免影響試驗研究業務的進行。

#### （二）銓敘部蔡司長敏廣：

先回應其中有關技工工友的部分，因為現在是出缺不補，如果要挪用的話就只能由其他機關超編的工友調入，待會請人事總處范參事來回答，另外職務列等的問題，這邊中心的研究員是配套最高列十職等，必需組改以後為全國惟一性的研究主管機關，其研究員是可以列十到十一職等，所以說水試所研究員的列等，需要等到農委會組改成農業部，在新的組編再來研議。再來，聘用人員比率的問題，聘用人員的比率不是用各機關來計算，是用農委會（農業部）所有的總編制員額百分之五計算，所以可以在所屬機關間挪移，都是由農業部去協調，這是可以解決的。

### （三）人事總處范參事祥偉：

因為這個問題是現在才提出來，將帶回總處了解研議

### 貳、陳值月委員皎眉總結：

因為行程時間上的限制，我們請銓敘部蔡司長及人事總處范參事將建議事項帶回去再行了解研議。

### 參、散會：下午4時

主席 陳 皎 眉